



## 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 114 年度第 2 期第 12 週學員週報

本週公告事項：114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1 日(星期五)

- 一、 每條研習條可抵簡章中標註★課程課業費壹佰元，不限期別與條數，凡持有三張公共參與研習條可於 114/11/14 前兌換 115-1 期學習獎勵卷乙張。
- 二、 凡參加任一講座，填寫講座心得與照片(須含照片及 300 字以上內容)，並於 114/11/14 前將紙本及電子檔同時繳回社大辦公室，即可兌換 115-1 期學習獎勵券乙張。
- 三、 接獲本校簡訊通知 114-2 期重複繳交保險費之學員，請於指定日期前持本人信用卡或本人存摺帳戶封面影本至辦公室填寫退費申請單；簡訊通知投保資料有誤或缺漏之學員，請來電或親洽社大辦公室確認投保相關資料，以確保您的權益。
- 四、 因學校建築老舊，管線系統較為脆弱，請勿將衛生紙或其他異物投入馬桶內，以免造成堵塞。請將使用後的衛生紙丟入垃圾桶，維護環境整潔，感謝配合。
- 五、 轉知臺北市政府宣導「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微型電動二輪車行駛於本市人行道及自行車道」若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予以處罰。請學員遵守交通規則，共同維護行人與騎乘安全。



## 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 114 年度第 2 期第 12 週學員週報

本週公告事項：114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1 日(星期五)

- 一、 每條研習條可抵簡章中標註★課程課業費壹佰元，不限期別與條數，凡持有三張公共參與研習條可於 114/11/14 前兌換 115-1 期學習獎勵卷乙張。
- 二、 凡參加任一講座，填寫講座心得與照片(須含照片及 300 字以上內容)，並於 114/11/14 前將紙本及電子檔同時繳回社大辦公室，即可兌換 115-1 期學習獎勵券乙張。
- 三、 接獲本校簡訊通知 114-2 期重複繳交保險費之學員，請於指定日期前持本人信用卡或本人存摺帳戶封面影本至辦公室填寫退費申請單；簡訊通知投保資料有誤或缺漏之學員，請來電或親洽社大辦公室確認投保相關資料，以確保您的權益。
- 四、 因學校建築老舊，管線系統較為脆弱，請勿將衛生紙或其他異物投入馬桶內，以免造成堵塞。請將使用後的衛生紙丟入垃圾桶，維護環境整潔，感謝配合。
- 五、 轉知臺北市政府宣導「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微型電動二輪車行駛於本市人行道及自行車道」若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予以處罰。請學員遵守交通規則，共同維護行人與騎乘安全。